

关于电子直销平台开通“支付宝”资金结算方式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支付宝”）合作，自 2012 年 12 月 12 日起，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开通“支付宝”资金结算方式，投资者可使用“支付宝”资金结算方式，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办理开户及各项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开通“支付宝”账户，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 1、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电子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2、本公司今后发行和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以该基金相关公告为准）。

三、适用业务范围

- 1、基金账户开户、账户资料变更，及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预约交易、分红方式变更等业务。
-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 3、目前支持“支付宝”资金结算方式的银行包括：农业银行、光大银行。届时增加新的银行，本公司将在公司网站提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业务办理说明

- 1、开通“支付宝”账户的个人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按照提示，申请开通“支付宝”资金结算方式。
- 2、完成上述手续后，投资者即可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含网上交易、电话交易、手机交易、iPhone 客户端）办理开放式基金的相关业务。

五、交易费用优惠说明

1、使用“支付宝”资金结算方式在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进行基金交易，可在原申购费率（基金最新公告中披露的原申购费率）的基础上享有 4 折优惠；若打折后的申购费率低于 0.6%，则按 0.6% 执行；若原申购费率低于 0.6%，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若基金最新公告中规定按笔收取固定申购费用的，则不再享有折扣。以上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申购费率不为零的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2、基金赎回费率及转换费率依照相应基金最新披露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执行。

3、本公司可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进行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huaa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免长途通话费用）

2、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网址：www.alipay.com

客户服务电话：0571-88156688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本公司电子直销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电子直销业务相关协议及规则，了解电子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并判断是否能够承担由此可能带来的损失。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交易信息，特别是基金账号和交易密码。

八、本公告有关基金电子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